

【动态】濮阳市检察机关法治扶贫 助力范县脱贫攻坚

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9-05-22

治贫先治愚，扶贫先扶智，扶智送法治。5月22日上午，濮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曹提忠、市院办公室主任江艳伟、政治部副主任杨玲、第八检察部主任董晓敏及相关负责同志和范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刘庆斌及范县院未检部门全体人员来到市检察院定点帮扶村范县颜村铺乡前冯固村小学，为全校师生和家长送上一份“法治大餐”，助力范县脱贫攻坚。这次活动既是濮阳市检察院法治扶贫、助力范县脱贫攻坚的具体内容，也是贯彻落实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切实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的具体举措，更是启动高检院、省院“扫黄打非·护苗2019”专项行动的开局之战，意义非凡。

这次活动精心制作了以校园欺凌、食品安全、预防性侵、扫黄打非等校园安全为主要内容的宣传展板，市院法治宣讲团成员、范县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未检负责人谢佳吝以诙谐幽默的方式为老师、家长、孩子们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让大家了解校园安全方面有关的法律知识，重点突出了如果孩子遇到校园欺凌，老师和家长该怎么办。同时讲解了扫黄打非的意义，如何辨别淫秽书籍、非法出版物等扫黄打非的基本知识，引导孩子们多读书、读好书，

自觉远离和抵制非法有害出版物及不健康网站的侵蚀。展板图文并茂、形象有趣，深受老师、学生和家长们喜欢。

为了给孩子们提前庆祝“六一儿童节”，市院还精心准备了足球、水彩笔、书籍等礼物，孩子们收到礼物后都露出了开心的笑容。

市院法治宣讲团成员、华龙区人民检察院未检科负责人刘霄婕为孩子们送上了一堂生动活泼、精彩纷呈的法制课。刘霄婕检察官利用投影仪、图版等工具，以动漫的形式向孩子们讲解了如何保护自己、预防性侵犯等方面的法律小常识。

授课结束后，市院第八检察部主任董晓敏现场对孩子进行了提问，了解孩子们听课的效果，并采取一问一答的亲密互动形式为孩子、老师、家长们解答疑惑，使课堂气氛达到了高潮。

课后，孩子们纷纷表示上这样的法制课既好玩又有趣，还能学会如何保护自己，老师和家长们也都表示这种寓教于乐的教学形式非常适合孩子们，让孩子们在无形中学到了保护自己的方法，希望以后多开展这样的活动。





“携手关爱，共护明天”濮阳检察“未”你而来

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9-05-29

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是中华民族的希望。保护未成年人健康茁壮成长，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关系国家民族未来，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

为增进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了解和支持，凝聚各有关部门力量共同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展示近年来全市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成效，值此“六一”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统一安排部署，濮阳市人民检察院决定在清丰县集中开展全市检察机关“携手关爱，共护明天”检察开放日活动。

受邀参与此次活动的不仅有学生、老师和家长代表，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法委、教育局、妇联、共青团、关工委等负责相关工作的同志也一起参加了开放日活动。

近年来，濮阳市检察机关为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加强青少年自我保护，持续开展各种“送法进校园”系列活动。收到了广大师生及学生家长的好评。这次活动展板展示的就是我们办理的相关案件，有校园欺凌的，有性侵的，有校园踩踏事故，以及食品安全的，还有我们给出的检察官小贴士以及怎样预防等相关内容。

濮阳市“法治进校园”宣讲团成员孔霖，以“远离伤害、保护自己”为主题，结合童话故事，为大家带来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课！课堂上，同学们全神贯注、听得津津有味，并纷纷举手，踊跃回答问题，赠送精美礼品，精彩的互动让现场不时响起阵阵掌声……

代表们在“携手未来，共护明天”签名墙上写下对青少年的深情寄语和对未检工作的期望。参观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三远一网”、检委会会议室、荣誉室、视频监控中心等。

活动中，清丰检察院组织大家参观了12309检察服务大厅，案件管理中心等办公场所，介绍了清丰县院集多功能于一体的对外服务的网络和实体平台，无纸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办公给检察工作带来的方便和形成的实效。

清丰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致欢迎词。濮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鲁志凌汇报全市未检工作情况。随后，与会代表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意见建议。



开学第一课 普法进行时——濮阳市检察机关“秋季开学季送法进校园”活动正式启动

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9-08-30

为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遵纪守法意识，预防校园暴力、性侵事件的发生，秋季开学伊始，濮阳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全市未检干警走进濮阳市第一高级中学，开展了“全市秋季开学季送法进校园”活动启动仪式暨“开学第一课、普法进行时”法治宣讲活动，拉开了2019年度濮阳市检察机关秋季“送法进校园”系列活动的帷幕。

全市“送法进校园”宣讲团以“远离犯罪 保护自己”为题，通过分析青少年心理，以案释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阐述了什么是违法犯罪，怎样远离危害预防犯罪，以及如何预防应对性侵害。同时告诉学生们要善于用法律去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增强自我保护的能力，遇上不法侵害时，要保持头脑冷静，时刻将人身安全放在第一位，要学会并善于运用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

濮阳市检察院第八检察部负责人表示，加强法治建设，构建校园安全，预防青少年犯罪一直是检察机关关注的主题。持续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上好开学第一课，是濮阳市检察机关落实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的具体体现，濮阳市检察机关将以“全市秋季开学季送法进校园”活动为契机，狠抓“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全方位、多角度、多形式的推进法治进校园活动，为广大青少年提供学法学规、自我保护的示范，以切实的行动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濮阳市检察院第八检察部、濮阳市第一高级中学主要负责同志及全校3000多名师生参加宣讲会，各县（区）检察院未检干警现场观摩了宣讲会。这也是全市未检干警“以会代训”岗位练兵的一场实战学习提升。

濮阳市检察院开展“升国旗、唱国歌、歌唱祖国”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

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9-09-29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激发全体检察人员强烈的国家使命感、民族自豪感和爱国主义热情。9 月 26 日上午，濮阳市检察院举行庄严的升国旗仪式，共同唱响《我和我的祖国》。市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志强，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曹提忠、鲁志凌，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乔永成、左献民，市纪委监委驻市检察院纪检监察组组长、党组成员马鸿斌，市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周韶迅及全体检察干警共 110 余人参加了升国旗仪式。

8 时 10 分，迎着清晨的阳光，飒爽英姿的国旗护卫队昂首挺胸，迈着整齐划一、铿锵有力的步伐，护送国旗入场。伴随着雄壮的《义勇军进行曲》，鲜艳的五星红旗缓缓升起，迎风飘扬，全体检察干警面向国旗，高唱国歌，行注目礼，神志庄严，一身检察蓝整齐列队，闪亮的检徽在阳光照耀下熠熠生辉，彰显着忠诚与担当，抒发着对伟大祖国的无比崇敬和热爱之情。

“我和我的祖国，一刻也不能分割，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流出一首赞歌……”随着微风，在张志强检察长的带领下全体干警挥舞着国旗，齐声合唱《我和我的祖国》，以歌声向祖国深情告白，把心中最美好的祝福献给最亲爱的祖国，以饱满的热情祝愿祖国繁荣富强。

升旗仪式结束后，干警们纷纷表示，要把胸中的爱国热情化作继续奋斗的不竭动力，不忘入检时的初心，牢记检察工作使命，以实际行动

积极维护党和国家及人民群众的利益，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为检察事业贡献自己的力量，以新时代新作为向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献礼。



张志强检察长强调,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是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也是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方面。检察机关要紧紧围绕全市大局和民心所向依法履职,切实服务保障好我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一要以公益诉讼专项监督为切入点,统筹发挥打击犯罪、法律监督等各项职能,全方位常态化做好检察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各项工作。**两级院检察长要直接抓,主管检察长要具体抓,扎实有序推动专项监督活动开展。结合落实市检察院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 8 条意见,统筹发挥各项检察职能,深化服务保障效果。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严厉打击造成大气污染等破坏环境资源类刑事犯罪,形成强大威慑。尤其是对党委政府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重大案件,坚持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依法打击、从快办理,切实办准办好。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诉讼监督职能,突出依法治污,加强对行政机关履职、涉大气污染犯罪侦查、审判活动的监督,确保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同时,处理好专项监督集中开展工作与常态化履职的关系,注意履职的充分、全面性和持续性、经常性,始终把防治工作作为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重要方面,积极主动履职常态化抓下去。**二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切实将检察职能发挥置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之中。**要将讲政治、顾大局要求落实到具体办案上,做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开展专项监督活动,要将出发点和落脚点放在以法治手段帮助党委政府解决公益难题上,具体履职中多向党委政府请示报告,多与有关机关沟通协调,充分运用政治智慧、法律智慧、检察智慧,准确把握、妥善处理好检察履职与服务大局的关系,克服单纯业务观点,做到胸怀全局。加强个案办理分析,充分尊重党委政府对环境治理工作的要求,充分考虑疫情防控特殊形势下企业面临的实际困难

和生存压力，充分理解支持行政机关为整改解决问题作出的努力，把检察办案重点放在引领性、典型性案件上，切实办准办好，赢得社会各界认可。三要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在凝聚共识增进合力中深化活动效果，携手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充分尊重行政机关在维护社会公益中的第一顺位地位和作用，把握好检察履职的时机、方式，注重发挥诉前程序作用，注重结合实际分类施策，确保办案效果。切实强化内外协作配合。对外，加强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规划、城市管理、商务以及法院、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调，最大限度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建立良性互动的工作关系；对内，强化检察机关内部纵向联动、横向配合，压实各单位、各部门责任，统筹处理好刑事、公益诉讼检察等相关部门既分工负责又加强协作的关系。同时，做好宣传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呵护花开 预防未成年人性侵害——濮阳市检察院走进濮阳市第一高级中学

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9-09-30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监督落实工作，提高青少年法治意识，增强青少年自我防范能力，呵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切实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发生。9月26日，濮阳市人民检察院未检干警开设女生专场，走进濮阳市人第一高级中学为300多名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防性侵法治教育课。

活动以“呵护花开 预防未成年人性侵害”为主题，播放了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制作的微视频《微光》。

之后濮阳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董晓敏为300多名师生授课。课堂上通过让同学们观看相关微视频，引导同学们认识到性侵害的表现形式和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现状。并以提问问题、讲述本市发生的真实案例的形式，帮助同学们更好的认识到自我保护与防范的重要性。此外还为同学们分享了在面对不同场景、不同危险时的小妙招小技能。董主任向同学们强调：“无论何时，人身安全永远是第一位的，请同学们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把自我保护作为终身必修课。

最后同学们挥舞手中的国旗一起合唱《我和我的祖国》，把活动气氛推向了最高潮。

